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此议案，关联董事林志强先生、林科闯先生和林志东先生对该项议案予以了回避表决。同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认可，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并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确认及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因各自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内容和金额。

（二）前次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3 年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2023 年 8 月 5 日和 2023 年 12 月 2 日披露在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2023 年度预计金额和实际发生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 发生额	2023 年实际 发生额
关联方作为出租方	三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楼	259.20	259.36
小计			259.20	259.36
关联方作为承租方	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	厂房、机器设备	2,610.00	1,065.22
	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宿舍楼、实验楼	169.00	137.89
	厦门市超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办公楼、服务器、厂房等	493.00	207.06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宿舍楼	109.00	3.59
小计			3,381.00	1,413.76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等	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	251.40	60.82
	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	货物	1,000.00	267.88
	苏州璋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	110.00	100.32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LED 应用品	600.00	-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代付房租物业水电等	-	135.26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代付五险一金	-	3.40
小计			1,961.40	567.68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等	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	LED 外延芯片、材料等	16,900.00	5,230.48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LED 应用品、服务费等	5.00	3.34
	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LED 应用品、检测服务费等	619.60	80.63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LED 外延芯片	9,500.00	6,501.69
	厦门骐俊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	2,120.00	307.98
	厦门市超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办公服务费等	880.00	39.50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LED 外延芯片、LED 应用品、代工等	3,730.70	528.38
	杭州昂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代工等	100.00	34.21
	Cree Venture LED Company Limited	LED 外延芯片	705.09	124.73
	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五险一金	-	3.66
小计			34,560.39	12,854.60
总计			40,161.99	15,095.40

注：2023 年 12 月公司与 Cree Venture LED Company Limited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100 万美元，按美元对人民币 2023 年度平均汇率 7.050888 折算，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 705.09 万元。

（三）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6,628.00 万元（预计的各关联方交易内容之间的实际交易额可能会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发生额
关联方作为出租方	三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楼	288.00
小计			288.00
关联方作为承租方	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宿舍楼、试验楼	120.00
	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	厂房、机器设备	800.00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宿舍楼	5.00
	厦门市超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服务器	500.00
小计			1,425.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	货物	600.00
	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	300.00
	苏州璋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	1,800.00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	1,000.00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代付房租物业水电	150.00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代付五险一金	5.00
小计			3,855.00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LED 应用品	5.00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LED 外延芯片	7,500.00
	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	LED 外延芯片、材料等	4,500.00
	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LED 应用品、研发服务费等	150.00
	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LED 外延芯片、LED 应用品、代工等	4,200.00
	厦门市超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	400.00
	厦门骐俊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	1,000.00
	杭州昂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代工等	500.00
	Cree Venture LED Company Limited	LED 外延芯片	5,500.00
	苏州斯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	1,500.00
	安意法半导体有限公司	碳化硅衬底、LED 应用品、设备、服务费等	5,800.00
	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五险一金	5.00
小计			31,060.00
总计			36,628.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秀成

注册资本：139,215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冶金、矿产、电子、商业、房地产、仓储业、特种农业及其他行业的项目投资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批发零售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等。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1733号创想中心A座23楼-26楼

2、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秀成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蔬菜种植；水果种植；中草药种植；香料作物种植；茶叶种植；生物有机肥料研发等。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湖头镇横山村光电产业园

3、三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林秀成，柯新华，林志东

注册资本：1,000,000,000港币

公司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半导体电子产业制造、商业、旅游、物流、地产、文化等领域的投资，包括资产并购与股权投资；半导体电子产品、有色金属、冶金材料等产品的国际贸易等。

地址：UNIT 3805-3806 38/F, Tower TWO LIPPO CENTER NO. 89 Queensway HK

4、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秀成

注册资本：42,990.45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地面太阳能应用光伏（含高倍聚光光伏）组件和系统，提供与产品相关的各项技术服务，与产品相关的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地址：安徽省淮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5、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YOUNGJOO LEE

注册资本：200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主要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发光二极管产品并提供相关服务等。

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梁山路8号

6、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约瑟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电子工业技术研究、咨询服务；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封装及LED照明产品生产、销售、工程服务；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

地址：荆州开发区东方大道131号

7、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宸科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知识产权服务；显示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等。

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荟智空间新丰路178号A区102A室

8、厦门市超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敬良才

注册资本：19,072.9429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等。

地址：厦门市翔安区新店镇新澳路510号七层729-13室

9、厦门骐俊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慧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计算机软件、硬件、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仪器仪表的设计、开发、制造及销售（仅限合法设立的分支机构制造）；销售网络

通信软件、系统集成设计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等。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165号7层702单元

10、苏州璋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涛

注册资本：1,25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软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光电子器件销售等。

地址：昆山开发区景德路28号11幢1楼

11、杭州昂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晓冬

注册资本：38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设计；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照明器具制造等。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18号大街795号1幢11层1122室

12、Cree Venture LED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ONG TEIK KOOI

注册资本：USD10,000,000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半导体和电子元件贸易

地址：6/F, Green 18, 18 Science Park Ea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Shatin, Hong Kong

13、苏州斯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贤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

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等。

地址：苏州高新区通安镇新振路518号5幢（A4库）

14、安意法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洁

注册资本：61,200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等。

地址：重庆市高新区西永街道西永大道28-2号SOHO楼601-A151

15、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刚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受托对非证券类股权投资管理及与股权相关的其他方式的投资；对从事股权投资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提供与非证券类股权投资相关的投资管理与投资咨询服务。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陈埭镇江浦社区企业运营中心大厦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和三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厦门市芯颖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厦门骐俊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或其母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参股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Cree Venture LED Company Limited、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参股苏州璋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市三安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厦门市超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杭州昂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参股苏州斯科半导体有限公司、安意法半导体有限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关联方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符合交易各方自身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符合各方经营发生的需要。

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也不依赖上述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